**109年度「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」甄選**

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9年2月4日原民土字第1090006063號函修正招考方式及各項成績配分比重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修正後公告 | 原公告 |
| * 第一階段：體能測試、電腦打字，占總成績35％。   (１)隊員：應考人負重沙包（男生30公斤、女生25公斤，可由執行單位適當調整），進行50公尺競跑一趟，以碼表方式計時，沙包與考生同時通過終點線始得計分，且成績不得逾20秒。  (２)行政助理、文書助理：中文打字速度1分鐘30字，office word、office excel表格製作能力。   * 第二階段：筆試，占總成績20％。   (１)提供筆試試題題庫100題，並自題庫中隨機挑選25題作為筆試試題，每題4分，共計100分。  (２)試題內容包含原住民族傳統文化、動植物生態概念、急救處理、原住民保留地等基本概念。  (３)由原民會提供試題題庫並辦理試卷出題及成績計算事宜。   * 第三階段：面試，占總成績45％。   (１)本會、直轄市或縣(市)政府、鄉(鎮、區)公所配分比重各為15％。  (２)面試遴選結果送原民會備查。 | * 第一二階段：109年2月6日(星期四)上午9點，於本所三樓禮堂。   (1)筆試：佔總成績15%。筆試內容包含全鄉山川地名、基本之文化、動植物生態概念。  (2)體能測試：佔總成績35%。包含負重50公尺折返跑；~~另需測試砍草機操作，砍草時間10分鐘，依砍草質與量評分~~。(文書助理改測電腦能力，中文打字速度一分鐘30字，測試占總成績15%，office word 、office excel表格製作能力，占總成績20%)。   * 第三階段：預定109年2月15日(星期六)上午8:30～9:30，於臺東縣政府第二會議室。   (1)面試：佔總成績50%。由3位評審進行詢答，並以 3位評審分數加總平均計算面試成績(原民會~~20%~~、臺東縣政府15%、卑南鄉公所15%)。 |

請參加甄選人員閱後簽名: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